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陳玉如
電話：03-5216121#275
電子信箱：02853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新科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4008580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委請國立中央大學辦理「114年至116年臺灣客語朗讀文章徵選暨臺灣客語相關資料編輯計畫」114年臺灣客語寫作培訓營，請貴校鼓勵相關人員踴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4年5月14日臺教社(四)字第1140051217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加強推行臺灣客語語文教育，擴大參與對象，及培養臺灣客語文章寫作人才，特辦理旨揭寫作培訓營。將邀請學者專家針對寫作技巧、選文題材、創意思維等相關工作進行講習，透過課程講授及實際寫作指導，培養臺灣客語的基礎寫作人才。
- 三、請貴校鼓勵對臺灣客語寫作有興趣的教師、本土語言教學支援工作人員（支援教師），以及其他有意學習本土語言寫作者踴躍報名。
- 四、旨揭培訓營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研習日期：114年6月28日（星期六）至6月29日（星期

教務處 114/05/15 17:16



1140002992

無附件



日)，共2天。

(二)研習地點：國立中央大學客家學院大樓HK-116教室（桃園市中壢區中大路300號）。

(三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4年6月21日（星期六）截止，本研習採網路報名，額滿提前截止，報名網址(表單)：

<https://forms.gle/m9mS429wUGoP9jKD6>

五、招收名額：每梯次正取人員30人，全程參加研習且填寫問卷者，將核發研習時數兩日共計12小時，其他寫作培訓營相關事宜，請參見附件簡章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新竹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新竹市世界高級中學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